证券代码：000426　　证券简称：兴业银锡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92

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增持
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增持计划基本情况

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吉兴业先生，副董事长吉祥先生，董事、总裁张树成先生，董事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孙凯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 个月内，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每人增持公司股份 40,000 股，合计 160,000 股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兴业银锡：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90）。

二、增持计划进展情况

2026 年 11 月 3 日，公司收到副董事长吉祥先生的通知，吉祥先生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40,000 股，增持均价为 22.25 元/股，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89 万元，其本人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本次增持主体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关于敏感期交易的相关规定。具体增持情况如下：

增持主体	职务	增持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本次增持数量（股）	增持方式	增持后持股数量（股）	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吉祥	副董事长	225,000	40,000	集中竞价交易	265,000	0.0149%

三、剩余增持主体后续增持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副董事长吉祥先生，董事、总裁张树成先生，董事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孙凯先生已完成其本人增持计划，董事长吉兴业先生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。董事长吉兴业先生将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增持计划，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限内实施增持计划。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自律监管规则，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，不实施敏感期买卖股份等违规行为。

四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次增持计划的剩余实施进展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四日